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88018 公司简称:乐鑫科技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年度报告全文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2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实施了股份回购,回购金额为40,966,011.54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占2022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2.09%,已满足上市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由于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研发投入及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为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及资金需求,经公司讨论决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022年度的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优先满足公司重点在研项目及生产经营。公司2022年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1.1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乐鑫科技	688018	不适用

1.2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珏	徐闻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碧波路690号2号楼304室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碧波路690号2号楼304室
电话	021-61065218	021-61065218
电子信箱	ir@espressif.com	ir@espressif.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的战略目标是发展成为一家物联网平台型公司,结合芯片硬件、软件方案以及云的技术,向全球所有的企业和开发者们提供一站式的AIoT产品和服务。公司业务由我们的连接技术及芯片设计能力、平台系统支持能力、大量的软件应用方案以及繁荣的开发者生态支撑。公司提供开发环境、工具软件、云服务以及丰富详细的文档支持。我们的产品具有通用性,可以拓展应用到下游各种业务领域。

图3.1 公司产品战略

公司产品以"处理+连接"为方向。在物联网领域,目前已有多款物联网芯片产品系列。"处理"以MCU为核心,包括AI计算;"连接"以无线通信为核心,目前已包括Wi-Fi、蓝牙和Thread/Zigbee技术,产品边界扩大至Wireless SoC领域。

随着公司发布新产品的节奏加快,已经开始逐步形成产品矩阵,用户可根据各应用的细分需求,来进行芯片选型。其中ESP32-S系列目ESP32-S3芯片开始,会强化AI方向的应用。ESP32-S3芯片增加了用于加速神经网络计算和信号处理等工作的向量指令(vector instructions)。AI开发者们通过使用这些向量指令,可以实现高性能的图像识别、语音唤醒和识别等应用。ESP32-C系列中的ESP32-C6芯片可以为用户提供Wi-Fi 6技术的体验,ESP32-C5是公司第一款2.4&5GHz双频Wi-Fi 6产品线,是我们在自研高频Wi-Fi技术上的重大突破。ESP32-H系列中ESP32-H2的发布,标志着公司在Wi-Fi和蓝牙技术领域之外又新增了对IEEE 802.15.4技术的支持,进入Thread/Zigbee市场,进一步拓展了公司的Wireless SoC的产品线和技术边界。

除了提供性能卓越的智能硬件,乐鑫还提供完整丰富的软件解决方案,帮助客户快速实现产品智能化,缩短开发周期。其中,公司的云产品ESP RainMaker已形成一个完整的AIoT平台,集成我们的芯片硬件、第三方语音助手、手机App和云后台等,实现了硬件、软件应用和云端一站式的产品服务战略。

乐鑫已发展为一家支撑上万家商业客户和上百万开发者的物联网生态平台,下游应用市场呈现多样性。公司产品符合工业级要求,因此随着各行各业从0到1的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公司产品开始适用于越来越多的行业应用。

图3.2 乐鑫产品下游应用市场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业务的增长将来自于以下几项驱动因素:

1. 智能家居和消费电子智能化渗透率的不断提升;
2. 工业控制等其他行业的智能化从0到1开始启动,以及未来的智能化渗透率提升;
3. 公司芯片产品线的继续扩张(例如从单Wi-Fi芯片发展到目前已涵盖2.4 & 5GHz Wi-Fi6、蓝牙、Thread/Zigbee等多种连接技术的芯片,未来还将增加Wi-Fi6E;持续强化AI功能,例如离线语音识别、图像识别等功能);
4. 云产品带来业务协同效应,从仅销售硬件发展到提供硬件、软件、云产品一站式服务。

2.2 主要经营模式

经营模式:Fabless模式,即无晶圆厂生产制造,仅从事集成电路设计的经营模式。公司集中优势资源用于产品研发、设计环节,只从事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和销售,生产制造环节由晶圆制造及封装测试企业代工完成。公司在完成集成电路版图的设计后,将版图交予晶圆制造厂商,由晶圆制造厂商按照版图生产出晶圆后,再交由封装测试厂商完成封装、测试环节,公司取得芯片成品后,主要用于对外销售,部分芯片委托模组加工商进一步加工成模组,再对外销售。

销售模式:公司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直销客户多为物联网方案设计商、物联网模组组件制造商及终端物联网设备品牌商,经销客户为电子元器件经销商和贸易商及少量物联网方案设计商。

图3.3 乐鑫主要经营模式

B2D2B商业模式:Business-to-Developer-to-Business,打造开发者生态来获取企业商业机会的商业模式。详见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的"(一)核心竞争力分析"中的开发者生态介绍。

2.3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主要从事集成电路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为"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集成电路设计"。

集成电路行业是支撑国民经济发展和保障国家安全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其发展程度是一个国家科技发展水平的核心指标之一,影响着社会信息化进程。自2000年以来,我国政府颁布了一系列政策法规,将集成电路产业确定为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大力支持集成电路行业的发展,如2000年国务院颁布的《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2011年国务院颁布的《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2017年工信部颁布的《物联网"十三五"规划》,2020年国务院颁布的《关于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2021年发改委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等。2022年1月,国务院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瞄准集成电路、关键软件、人工智能等战略性前瞻性领域,提高数字技术基础研发能力,增强关键技术创新能力,加快推动数字产业化。这将公司所处的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的发展推向了新的高度。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在物联网Wi-Fi MCU通信芯片领域具有领先的市场地位。根据半导体行业调查机构TSR于2022年6月发布的《2022 wireless Connectivity Market Analysis》,公司是物联网Wi-Fi MCU芯片领域的主要供应商之一,2021年度全球出货量市占率第一,产品具有较强的国际市场竞争力。

随着公司在连接技术领域的边界拓展,公司的产品从Wi-Fi MCU进化为Wireless SoC,产品线拓展至低功耗蓝牙和Thread/Zigbee领域。

主要竞争对手为:瑞昱、联发科、高通、NXP、英飞凌、Silicon Labs、Nordic。

注1:2:公司产品线拓展至Wireless SoC大领域后,主要竞争对手将增加Silicon Labs和Nordic,且这两家公司也有向Wi-Fi领域扩展产品线的规划。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计算"边缘化"趋势将更多AI和计算能力赋予边缘设备,为SoC设计公司提供更多机会的同时也提出了更高的PPA要求3。作为IoT边缘或终端设备的心脏,系统级芯片(SoC)不仅要有更好的性能,功耗和占用面积还要尽可能低。传统的通用型MCU/MPU/CPU已经难以满足不同应用场景和性能要求,结合边缘计算领域的技术和商用模式创新才能释放AI和算力的潜能。此外,不同应用场景对软件和AI算法的要求各异,虽然在边缘侧增加AI推理功能已经技术可行,但还需要定制化的芯片才能实现具有AI增强性能的处理器。当前,中小企业和初创公司更多专注于应用软件和AI算法方面,而大中型企业则更注重边缘计算的生态建设。

在物联网通信协议方面,Wi-Fi、蓝牙、Thread、Zigbee、NB-IOT、Cat.1等各种通信协议有各自主要应用领域,多种标准和协议并存将是未来IoT市场的状态。

此外,计算架构"开放"激发开源硬件创新,RISC-V掀起了开源硬件和开放芯片设计的热潮,现已得到全球很多大中企业、科研机构和初创公司的支持,围绕RISC-V成长起来的生态和社区也发展迅猛,从基础RISC-V ISA,内核IP到开发环境和软件工具,都在推动RISC-V生态的进一步扩大。

注3:PPA是Performance(性能)、Power(功耗)、Area(尺寸)三者的缩写。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2,082,796,825.49	2,129,056,142.87	-2.17	1,829,631,15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26,677,535.22	1,823,017,912.65	0.20	1,641,130,356.28
营业收入	1,271,127,201.38	1,386,371,540.68	-8.31	831,286,49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323,102.86	198,427,707.60	-50.95	104,051,96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652,832.13	172,699,580.93	-61.41	73,851,753.65
剔除股份支付影响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049,122.01	220,215,671.51	-49.12	122,809,95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21,658.45	31,460,856.67	126.70	36,055,510.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6	11.52	减少6.16个百分点	6.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129	2.4775	-51.04	1.3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127	2.4566	-50.64	1.300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6.52	19.60	增加6.92个百分点	23.1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88,948,064.55	324,870,816.66	335,492,468.21	321,815,85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852,092.14	35,423,132.07	20,572,965.92	13,474,912.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850,736.59	27,739,610.88	14,525,928.99	2,536,555.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70,505.88	7,345,663.01	20,360,925.21	80,485,576.1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98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07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樂鑫(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34,760,000	43.20	0	0	无	0	境外法人
Shinvest Holding Ltd.	0	2,804,446	3.49	0	0	无	0	境外法人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2,264,383	2,321,738	2.89	0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40,239	2,184,324	2.71	0	0	无	0	其他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97,117	1,047,353	1.30	0	0	无	0	国有法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乐鲸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046,030	1.30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72	1,020,467	1.27	0	0	无	0	其他
亚东北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460,687	909,374	1.13	0	0	无	0	其他
BARCLAYS BANK PLC	757,242	757,242	0.94	0	0	无	0	境外法人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博颐精选2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08,042	725,500	0.90	0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1、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接到前十名股东中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2、公司未知前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无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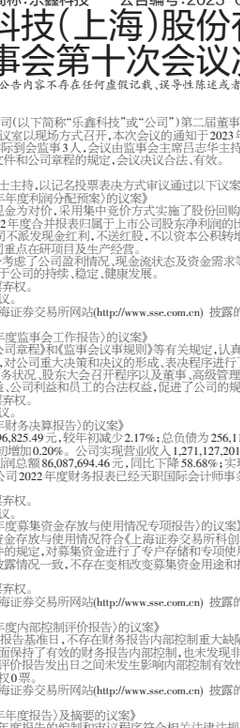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7,112.72万元,较2021年同比减少8.31%;营业利润8,612.26万元,同比减少58.67%,利润总额8,608.77万元,同比减少58.6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732.31万元,同比减少50.95%。扣除结构性存款收益、政府补助等影响,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665.28万元,同比减少61.41%。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18 证券简称:乐鑫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7

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鑫科技"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3月17日在公司304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3月7日通过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志华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志华女士主持,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考虑到公司2022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实施了股份回购,回购金额为40,966,011.54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占2022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2.09%,已满足上市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022年度的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优先满足公司重点在研项目及生产经营。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乐鑫科技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2023-028)。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2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本年度内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了检查,特别是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2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2年末,公司总资产为2,082,796,825.49元,较年初减少2.17%;总负债为256,119,290.27元,较年初减少16.31%;股东权益为1,826,677,535.22元,较年初增加0.20%。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71,127,201.38元,同比减少8.31%;营业利润86,122,565.72元,同比下降58.67%;利润总额8,608,769.46元,同比下降58.6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7,323,102.86元,同比下降50.95%。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2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乐鑫科技2022年年度报告》及《乐鑫科技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2020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归属条件,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34,005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100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乐鑫科技2020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2023-030)。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2020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归属条件,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222,304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133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乐鑫科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2023-031)。

(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的议案》

根据《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归属条件,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107,881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150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乐鑫科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2023-032)。

特此公告。

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88018 证券简称:乐鑫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8

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鑫科技"或"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2022年度的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优先满足公司重点在研项目及生产经营。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公司2022年度可供分配利润情况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7,323,102.86元,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54,282,188.27元。

(二)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回购规则》(证监会公告〔2022〕4号)第十六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同时考虑到公司2022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实施了股份回购,回购金额为40,966,011.54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占2022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2.09%,已满足上市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

经公司讨论决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022年度的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优先满足公司重点在研项目及生产经营。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的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本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

1、基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行业经营环境、公司经营状况、境内外股东要求、社会资金成本和监管政策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充分考虑目前及未来的业务发展、盈利规模、投资资金需求、集团及子公司偿付能力或资本充足率状况等情况,平衡业务持续发展与股东综合回报之间的关系,制定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且清晰,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并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存在大股东套利等明显不合理情形及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的情形。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考虑到公司2022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实施了股份回购,回购金额为40,966,011.54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占2022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2.09%,已满足上市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022年度的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优先满足公司重点在研项目及生产经营。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88018 证券简称:乐鑫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0

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拟归属数量:34,005股

● 归属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及履行的程序

1、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主要内容

(1)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首次授予数量: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为21.9208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8,000万股的0.2740%。

(3)授予价格:95元/股,即满足授予条件和归属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95元的价格购买公司向激励对象增发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4)激励人数:首次激励145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根据岗位薪酬结构不同,本次计划的激励对象分为两类,第一类激励对象1人,第二类激励对象144人。

(5)公司对两类激励对象分别设置了不同的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第一类激励对象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首次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类激励对象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首次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四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5%

(6)任职期限和业绩考核要求

①激励对象满足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②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的考核年度根据激励对象类别划分为两类,第一类激励对象的考核年度为2020-2021两个会计年度,第二类激励对象的考核年度为2020-2023四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的业绩考核目标对应的归属批次及归属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1、第一类激励对象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A	业绩考核目标B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100%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80%
第一个归属期	2020	营业收入较2018年增长69%或毛利较2018年增长69%	营业收入较2018年增长56%或毛利较2018年增长56%
第二个归属期	2021	营业收入较2018年增长119%或毛利较2018年增长119%	营业收入较2018年增长95%或毛利较2018年增长95%

2、第二类激励对象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A	业绩考核目标B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100%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80%
第一个归属期	2020	营业收入较2018年增长69%或毛利较2018年增长69%	营业收入较2018年增长56%或毛利较2018年增长56%
第二个归属期	2021	营业收入较2018年增长119%或毛利较2018年增长119%	营业收入较2018年增长95%或毛利较2018年增长95%
第三个归属期	2022	营业收入较2018年增长185%或毛利较2018年增长185%	营业收入较2018年增长144%或毛利较2018年增长144%
第四个归属期	2023	营业收入较2018年增长271%或毛利较2018年增长271%	营业收入较2018年增长205%或毛利较2018年增长205%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经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

若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B,则该类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③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考核评级	A-及以上	B+	B	B-	B-以下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100%	75%	50%	25%	0%

2、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0年3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2020年第一期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0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2020年第一期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020年3月1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0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2)2020年3月10日至2020年3月24日,公司对2020年第一期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2020年第一期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0年3月2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0-015)。

(3)2020年3月30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2020年3月3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17)。

(4)2020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0年4月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5)2020年10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2020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2020年10月2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调整2019年、2020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

(6)2021年3月3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2020年第一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1年4月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调整2019年、2020年第一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公司2020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